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陳靜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3227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1076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40107680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潛龍國小辦理本市114學年度「健康促進學校計畫-教案競賽」計畫1份，請鼓勵教師踴躍投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4學年度「健康促進學校計畫-教案競賽」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透過教案競賽，瞭解健康促進學校在各校推展的成果，並藉由研擬教案的過程，激發教師重視健康議題及達到創新課程之成效，同時促進教學經驗交流分享，共同營造健康促進學校的優質環境。

三、本案請貴校轉知教師並踴躍報名參加，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組別：國小組、國中及高中職(共2組)各擇優錄取。

(二)獎勵：

1、特優(各組1名，共計2名)：每組擇優錄取特優1案，每案頒發稿費新台幣伍仟元整(每千字1,600元，最多核予5,000元，字數不足則以實際字數核算)、作者每

學務處

114/10/29 15:16



1140007898

有附件

人嘉獎乙次、並核發著作0.1分(著作分數依作者人數平均之)。

2、優等(各組2名,共計4名):每組優等2案,每案頒發稿費新台幣肆仟伍佰元整(每千字1,500元,最多核予4,500元,字數不足則以實際字數核算)、作者每人獎狀乙紙、並核發著作0.1分(著作分數依作者人數平均之)。

3、甲等(各組3名,共計6名):每組甲等3案,每案頒發稿費新台幣肆仟元整(每千字1,300元,最多核予4,000元,字數不足則以實際字數核算)、作者每人獎狀乙紙、並核發著作0.1分(著作分數依作者人數平均之)。

4、佳作(各組5名,共計10名):每組佳作5案,每案頒發稿費新台幣參仟伍佰元整(每千字1,100元,最多核予3,500元,字數不足則以實際字數核算)、並核發著作0.1分(著作分數依作者人數平均之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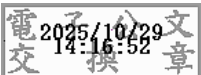
(三)送件日期:115年2月23日(週一)起至115年3月10日(週二)止(郵戳為憑)。

(四)報名方式:參賽者於徵件期限內連同報名表(附件一)、教案(附件二)、教學成果(附件三)、親筆簽名之著作權讓與同意書(附件四)親送或寄送至桃園市龍潭區潛龍國小(地址:325025 桃園市龍潭區中豐路401號)總務處王老師收,請於信封處註明「健康促進學校計畫」教案競賽計畫字樣),電子檔部分請電子郵寄至 shungbie@gmail.com。

四、本案倘有疑問，請洽總務處王老師，聯絡電話：(03)479-2153分機540。

五、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 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裝

75

訂

線